**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通知**

各省辖市人大常委会、济源示范区人大工委，省直有关新闻单位，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办事机构：

根据中国人大新闻奖评选要求，为鼓励和引导新闻媒体和新闻工作者积极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充分发挥人大新闻报道的正确导向作用，不断提高人大新闻报道的质量和水平，讲好人大故事，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工作将于2020年7月下旬至9月开展。

现将《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办法》发给你们，请按评选办法认真组织推荐参评作品。

附件：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办法及相关表格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河南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2020年7月 27日

附件

**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办法**

河南人大新闻奖是全省性奖项，由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河南省新闻工作者协会主办，每年评选一次。

**一、评选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鼓励和引导新闻媒体和新闻工作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崇高的使命感投身人大新闻报道工作，继往开来、守正创新，积极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充分发挥人大新闻报道的正确导向作用，不断提高人大新闻报道的质量和水平，讲好人大故事，不断开创我省人大新闻舆论工作新局面！

**二、组织领导**

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活动在省人大常委会领导下进行，由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新闻工作者协会联合主办，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承办。评选委员会日常工作由办公厅研究室宣传处具体负责，评选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办公厅研究室宣传处。

**三、评选范围**

河南人大新闻奖参评作品必须是经国家正式批准的报社（报业集团）、通讯社、广播电台、电视台、新闻网站和省人大常委会机关网站（不含网络版、电子版)，有全国统一刊号或准印证号的省级人大常委会及其以下人大机关主办的刊物，在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期间首次刊播的原创新闻作品。

**四、推荐办法及参评条件**

省直新闻单位的参评作品由新闻单位直接向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推荐；**各省辖市人大常委会、济源示范区人大工委的参评作品应以在本地区媒体刊登的作品为主（不得推荐在省外媒体刊登的作品），由办公厅（室）或研究室（调研室）统一向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推荐；**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各委室的参评作品按照参评作品范围要求初审后向评选委员会办公室推荐。评选委员会办公室不受理个人申报参评作品。

（一）重点反映各级人大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行使各项职权的情况和成效。作品导向正确，符合宪法和法律，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

（二）内容真实，具有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好。主题鲜明，勇于创新，语言文字生动，制作精良，感染力强，为人民群众喜闻乐见。

（三）有较大社会影响，有较高的转载量、点击率、收视率，交互性强。

（四）有与事实不符、新闻要素不全、事实性错误等情况的作品不得获奖。

**五、评选项目及具体要求**

河南人大新闻奖设5类，共28个评选项目。

参评作品的作者、编辑和主创人员按各评选项目要求申报。作者姓名均以刊播时的姓名、人数、排序为准（刊播时为笔名、网名的，报送时可在笔名、网名后括号内填报实名，不得随意变更）。

**（一）报纸通讯社作品**

设6个参评项目。

**1．消息** 迅速报道新闻事实的新闻作品。要求新闻性强、时效性强，语言文字简明扼要，表述准确，逻辑清晰，有完整的新闻要素。作者超过3人或未署名的，按“集体创作”申报，可另报责任编辑2人。

**2．评论**  对社会关注的新闻事件、热点话题、社会现象等进行事实分析和说理的新闻作品。包括社论、评论员文章、署名时评、述评、短评等，不包括杂文和系列评论。要求观点鲜明，论点正确、有新意，论据准确，分析深刻，论述精辟有力。作者、编辑署名申报要求同上。

**3．通讯**  用深度报道、解释性报道、调查性报道、新闻特写、新闻综述等表现手法对新闻人物、事件等进行深入报道的新闻作品（含分上、下两期刊发的通讯）。要求主题鲜明，选材典型，事实准确、结构合理，语言生动，评议、刻画到位，感染力强。作者、编辑署名申报要求同上。

**4．系列报道和连续报道**  系列报道是指围绕某一主题或已经发生的新闻事件等所做的多角度、多侧面、多层次、多方式报道，1件系列报道应不少于3件作品。作品策划性强，单篇作品间关联性强，成系统。连续报道是指围绕正在发生的新闻事件连续刊发的“追踪式”报道，1件连续报道应不少于3件作品。该评选项目不包括专栏、系列评论和系列文章，不含事后将一段时间内分散发表的主题和内容相关的报道集纳在一起的作品。要求题材重大，主题鲜明，结构完整，报道全面，新闻性强，有深度，有影响。

系列报道和连续报道要求报送开头、中间、结尾部分各1件代表作并附该作品10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

作者以代表作刊播时的署名为准，申报主创人员为作品策划、记者、编辑等，超过7人的，按“集体创作”申报，不另报责任编辑。

**5．新闻版面**  要闻版等新闻版面（不包括摄影、漫画等专版、专刊版面和成组的版面）。要求体现政治性、新闻性、思想性与艺术性的统一，标题准确生动，照片、文字与图示兼顾，编排整体协调，版式设计讲究、新颖、有特色，便于阅读。作者指版面编辑和版式设计人员。超过3人按“集体创作”申报。

**6．新闻专栏** 报纸通讯社刊发有共同特征（同类主题、同类题材、同类体裁）的新闻报道的版块（单元），每周刊发或更新不少于一次。要求有固定的名称，位置相对固定和独立，不含专刊和专版。要求内容选择与栏目定位、版面位置相适应；形式新颖，特色鲜明；编排制作精良，社会影响较大，该评选项目主创人员指栏目策划、采写和编辑等，署名超过6人按“集体创作”申报，不另报责任编辑。

**（二）广播电台和电视台作品**

各设6个参评项目。

**1．消息**  定义和标准同报纸通讯社作品消息。广播电台作品主创人员包括采访记者和编辑等，超过4人按“集体创作”申报；电视台作品主创人员包括采访记者、摄像和编辑等，超过5人按“集体创作”申报。不另报责任编辑。

**2．评论**  定义和标准同报纸通讯社作品评论。作者、编辑署名申报要求同上。

**3．专题** 从不同角度报道、分析同一新闻事件、新闻人物、社会现象的广播电视新闻作品，包括深度报道、解释性报道、调查性报道、新闻特写、新闻综述等。要求主题鲜明，材料典型，事实准确，结构合理，语言（声音、画面）生动，有细节、有深度，音响、画面运用得当，有感染力。要求报送该作品10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作者、编辑署名申报要求同上。

**4．系列报道和连续报道**  定义和标准同报纸通讯社作品系列报道和连续报道。要求报送开头、中间、结尾部分各1件代表作并附该作品10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该评选项目主创人员指作品策划、采写和编辑等，署名超过7人的，按“集体创作”申报，不另报责任编辑。

**5．现场直播**  与重大新闻事件或突发事件的发生和发展同步采集现场信号并播出，集现场报道、背景介绍与事态分析等于一体的新闻作品。要求必须以新闻现场音像信号为直播主体，釆用音像资料时长不超过整个作品时长的1/3。同等条件下，现场信号为本台自釆的占优。对同一新闻事件进行的间断性直播选取其中1个完整直播段参评。该评选项目不包括纪念会、报告会、文艺演出、工程庆典、剪彩仪式、活动开幕式和以演播室直播谈话等为主体的作品。要求主题重大，策划周密，能够全面迅速准确地釆集与传播新闻现场的重要信息，导播调度合理，主持应变机敏，音质画面清晰。要求报送该作品10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该评选项目主创人员超过8人，按“集体创作”申报。

**6．访谈** 主持人与嘉宾就公众关注的新闻人物、新闻事件和热点话题进行讨论的谈话作品和新闻人物访谈作品，要求主持人与嘉宾现场交流谈话占整个作品时长不少于2/3。嘉宾与现场观众有互动内容的作品占优。要求选题恰当，时效性强；嘉宾有代表性、权威性；谈话主题集中，脉络清晰，结构完整；谈话内容与节目定位、播出时段相适应；语言简洁生动、流畅准确；主持人提问、转承自然得当，对现场节奏把握适度；背景资料运用得当。要求报送该作品10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该评选项目主创人员指作品主编、编导、主持人等，超过6人按“集体创作”申报。

**（三）网络作品**

设4个参评项目。转载、链接作品不在报送之列。

**1．评论** 新闻网站首发的原创评论，包括评论员文章、署名时评、短评、专家评论等。网络评论要求具有鲜明的网络特色。作者超过3人按“集体创作”申报，并另报责任编辑1人。

**2．专题**  用图片、文字、音视频、Flash等多媒体手段和多种新闻体裁，从不同角度全面报道同一新闻事件或同一新闻主题的作品。要求主题得当，特色鲜明；容量大、采集广、更新迅即；交互性强、表现形式丰富多样；页面结构清晰、逻辑分明、布局合理，页面设计新颖美观，富有特色，达到形式、内容与主题思想的完美统一。要求附该作品10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该评选项目主创人员指策划、采写、编辑、页面设计等，超过6人按“集体创作”申报，不另报责任编辑。

**3．访谈** 主持人与嘉宾就公众关注的新闻人物、新闻事件或热点话题进行讨论的在线访谈作品，主持人与嘉宾现场交流谈话内容不少于作品的2/3，该评选项目不含系列访谈。评选标准同广播电台作品访谈。要求附该作品1000字以内的内容简介。作者、编辑申报要求同广播电台作品访谈。

**4．新媒体** 不设具体项目，不限体裁、报道形式。参评作品要求原创，内容丰富，传播效果好，要有阅读量、转发量等相关数据。主创人员超过8人，按“集体创作”申报。

**(四）摄影作品**

设2个参评项目。摄影作品是指报纸通讯社和新闻网站首发的新闻摄影作品。参评作品要求新闻性强，原创、首发、现场抓拍、表现力强、图像清晰，标题准确、文字说明新闻要素完整，文字简洁。转载、合成、多次曝光和用电脑技术人工修改制作的作品不在报送之列。

**1．单幅** 指运用单幅照片表现一个主题的作品。只能申报1位作者。

**2．组照**  指运用一种或多种表现手法，由多幅照片表现一个主题的作品。作者超过2人按“集体创作”申报，可另报责任编辑1人。

**(五）人大报刊作品**

设4个参评项目。

**1．消息**  定义、标准和要求同报纸通讯社作品消息。

**2．评论**  定义、标准和要求同报纸通讯社作品评论。

**3．通讯** 定义和标准同报纸通讯社作品通讯。

**4．系列报道和连续报道**  定义、标准和要求同报纸通讯社作品系列报道和连续报道。

**六、评选程序及奖励办法**

**（一）受理**  提交作品由评选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受理。

**（二）审查**  评选委员会办公室根据参评条件和要求对报送的参评作品进行资格审查，合格者分类装订参加评选。

**（三）评选**  本届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分为初评、复评和定评。省直新闻单位和各省辖市推荐的作品，为初评作品。复评工作由评选委员会办公室邀请省直主要新闻媒体的资深记者，按照拟表彰作品的200%遴选出进入定评的作品。定评工作由评选委员会对参加定评的作品进行评议、讨论后，根据通过的《新闻奖评选办法》进行投票，按得票多少依次遴选出一、二、三等奖。

**（四）公示**  评选委员会将拟获奖作品在“河南人大网”公示5天。公示期内，对拟获奖作品有异议的，可向评选委员会反映，评选委员会将根据反映的情况，进行调查处理并作出裁决。

**（五）表彰**  本届河南人大新闻奖拟评出一等奖15篇、二等奖20篇、三等奖30篇。公示期满，报请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批准后，以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河南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名义对获奖作品进行通报表彰，并向获奖作者颁发证书和奖金。评选委员会可根据作品实际情况评出其他奖项。

**七、处罚**

如参评作品、获奖作品有抄袭、虚假、失实或与刊播时不一致，参评作品的相关申报材料有造假、虚报、篡改、伪造及未按规定程序推荐、评选等违规问题，评选委员会办公室将立即核查。一经查实，报评选委员会核批后，即撤销该作品参评或获奖资格，并责成推荐单位追回获奖证书和奖金；对推荐单位提出批评，被批评单位不得参评下一届该评选项目评选；对参评作品的作者、编辑予以通报批评，并禁止其三年内参加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

**八、报送时间和报送方式**

**（一）确定联络员**

推荐单位须确定1名联络员，其职责是：负责组织报送本单位推荐的参评作品，向本单位获奖者发送获奖证书和奖金。联络员须填报《河南人大新闻奖参评单位联络员表》，重新命名为：某某（新闻单位或省辖市人大、济源示范区人大工委）联络员（如：河南日报联络员、郑州人大联络员）。请于2020年8月5日前，将该表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评选委员会办公室。

**(二)报送形式**

推荐单位的联络员需在线报送参评作品的电子版，同时将作品的原件和表格（一式一份）邮寄至省人大办公厅研究室宣传处。各推荐单位推荐报送的作品不得超过分配数额，无原件、电子版及表格的参评作品视为无效作品。所有参评作品目录和推荐表必须由推荐单位统一加盖公章并由推荐单位统一报送，不符合规范要求的作品视为弃权。

**1．报送电子版**

参评作品的电子版必须与原件相一致，不得为参评重新修改、编辑、制作。电子版包括：

（1）所有参评作品的电子版（音、视频作品的内容简介）及各种表格，须用Word格式保存。音、视频作品须用mp3、mp4格式保存。

（2）网络作品，须是原创的（网址必须准确、有效）。

（3）摄影作品保存文件数据每幅作品在2—4MB之间，文件格式一律为JPEG。

**2．报送原件和表格**

（1）原件指的是刊登参评文字作品、摄影作品的报纸、杂志等。

（2）表格共4张：①《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推荐作品目录》；②《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参评作品推荐表》；③《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参评网络作品推荐表》；④《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参评摄影作品推荐表》（上述表格可从新浪下载邮箱或“河南人大网”“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评选活动”栏目下载）。

（3）摄影作品尺寸须冲洗为8英寸。将单幅和每幅组照摄影作品的文字说明填写在《第29届河南人大新闻奖参评摄影作品推荐表》的“作品文字说明”栏内。

**（三）报送时间及地址**

各单位推荐的参评作品，应按要求于2020年8月20日前报送至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宣传处，并在信封右上角或电子邮件标题上注明“XXX单位参评作品”字样，逾期视为弃权（以邮戳和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准）。

联 系 人：黄 璜 乔瑞振

联系电话：65508716

邮寄地址：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宣传处

邮政编码：450003

文件及相关表格下载邮箱：srdxccxz@sina.com（密码为123456xz）。

参评作品报送电子邮箱：srdxwpx@sina.com